

一张老照片的回忆

□王晓惠

我姐弟三人的精神资产。尽管父亲平凡朴实,可在我眼里,他就是一棵树,一棵顶天立地的大树。

娘姐弟六人,从小吃苦耐劳。与父亲结婚后,相扶相伴,孝敬婆婆,勤俭持家。父亲在城里上班,娘在家下地干活挣工分。那时候,父亲兄弟三人都成家了。分家抓阄的时候,父亲抓了两间堂屋,不过那两间堂屋要侍奉奶奶百年以后才属于父亲。娘们都不埋怨,借了辆地排车,拉了一车盖房子用的梁椽苇席,在院子里盖了间西屋。娘说,苦日子苦过,没有难死人的事。

不久后,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,分田到户。我们家也分了自留地。娘更辛苦了,父亲上班走,她就下地干活。在夏天有露水的时候,娘的裤子就没干过。记得那是一个夏天,天燥热,娘不舍得闲着。她让奶奶看着我们姐弟三个,自己去东北“蛤蟆洼”地里收拾棉花棵。半晌,突然起风了,雷电暴雨交加,下起了冰雹。后来,雨停了,冰雹也停了,娘也回家了。娘说,冰雹砸在头上、身上可疼了,她拼命往家跑,一路上不见人,好不容易找到一个水渠下面的破洞躲避……娘在冰雹风雨中奔跑的画面一直镌刻在我的记忆里……

古语说:“父母在,不远游,游必有方”。现在,很多儿女未远游,同在一个城市,却迫于生活的无奈,因为这样那样的理由剥夺了回家陪父母的时间。父母在尚有来处,时光请你放慢脚步,我要重新思考我的人生,我要停下脚步,去陪陪我的老父亲老母亲,莫要等到“树欲静而风不止,子欲养而亲不待”,徒留悲哀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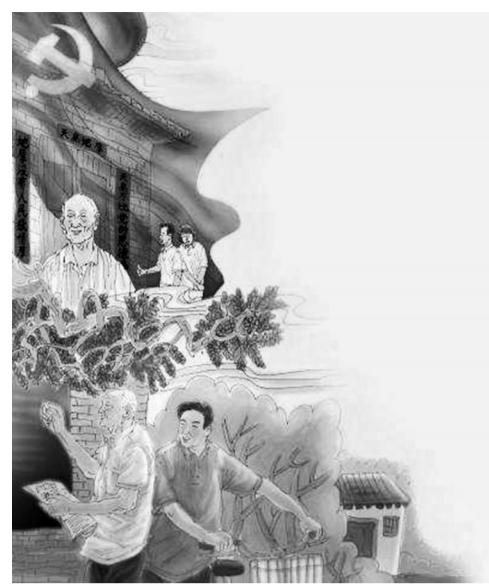
记得有一年,刚入冬就下了大雪,父亲在城里上班没带棉大衣。厚厚的雪深到脚脖子,北风呼呼地刮着,娘心里着急,担心父亲冻着,用包袱包上棉衣服,背着包袱,顶着风,踩着雪为父亲送棉衣去。北风像刀子一样吹着娘的脸,雪地里走一步都很困难。娘说,几乎是走一步摔一跤,爬起来

再走,十多里地,娘不知道摔了多少次。最后,门牙磕掉了,满嘴血,她却没感觉到疼。娘终于把衣服送给了父亲,娘说父亲第一句话就说,“你不要命了,把牙都磕掉了,你的命不是命啊?”父亲这样说着,眼里却泪汪汪的。到现在,娘的门牙都是假的。

后来,我们随父亲到城里生活。以前的一家五口,现在变成了四个家庭十四口人。我也步入中年,开始有了白发,父亲与娘再也不是旧时模样,他们老了,额角爬满皱纹,眼花耳背了,腰弯了,走路也变得蹒跚了。他们忘记很多东西,却从没忘记过我姐弟三人的嗜好:我喜欢吃素淡的青菜,妹妹喜欢吃辣椒,弟弟喜欢吃肉食。一到周末,父亲就准备好这些食物,一个一个打电话,“回来吃饭吧,你娘做了你们喜欢吃的”。只是,不知道从何时起,我们的生活节奏快得陪父母的时间也没有了……

祝国庆,是我家对门邻居,比我父亲长一岁。祝大爷生于1949年10月1日,与新中国同龄。祝大爷说,他姓祝,名国庆,连起来,可谓庆国庆,祝福祖国。

这是祝大爷最自豪的生辰,每年和祖国一起



□刘厚珉

祝国庆,是我家对门邻居,比我父亲长一岁。祝大爷生于1949年10月1日,与新中国同龄。祝大爷说,他姓祝,名国庆,连起来,可谓庆国庆,祝福祖国。

这是祝大爷最自豪的生辰,每年和祖国一起过生日,老人欢乐开怀。

“我和我的祖国,一刻也不能分割;无论我走到哪里,都流出一首赞歌。我歌唱每一座高山,我歌唱每一条河……”祝大爷爱唱《我和我的祖国》。我听得出,这样的歌声发自老人的心灵深处,情不自禁,真切自然。

祝大爷是我们社区夕阳合唱团的领唱,每天下午活动的第一首曲目就是《我和我的祖国》。祝大爷说,每次领唱,他的脑海里就会掠过祖国浩瀚的海河、壮美的山川,自豪感和幸福感油然而生,心里总是暖洋洋的,眼眶里时常热乎乎的。

祝大爷有一儿一女,儿子叫祝爱华,意思是热爱中华,立志为祖国建设多做贡献。儿女大学毕业后,均放弃出国深造的机会,成为致力国家农业产业化和教育事业的发展,成绩突出。每到合家团圆时,祝大爷就会组织召开家庭会议,老幼三代合唱《我和我的祖国》。祝大爷说,我们的家在中国,中国是我们的家,我们爱我们的家,爱我们的祖国。

饱经风霜雨雪,祝大爷和祖国一起成长。祝大爷17岁入伍,守卫祖国边疆20载,先后12次立功受奖,并放弃转业落户大城市的特别待遇,毅然回到鲁西南贫困的家乡,当了小小的村官,带领乡亲们拓荒黄河故道滩区,发展桐棉间作,林下养殖、大棚蔬菜和兴修水利、铺筑道路等,致富一方百姓,享受“扎根基层优秀干部终身荣誉奖”。

上世纪九十年代,祝大爷把担子交给了年轻人刘国强,再三叮嘱,大喇叭里的国歌不能停,村委会大院的旗杆上的国旗要迎风飘扬,带领乡亲们增收致富的劲头儿不能松。

随女儿进城后,祝大爷参与社区党的组织生活,投身社会公益活动,是志愿服务队伍中年龄最大的志愿者。他捐款捐物扶贫济困、资助寒门学子、慰问鳏寡孤独、救援遇难家庭;他义务清理公园广场的垃圾,到孔子学堂宣传国学经典、直播红歌合唱等。祝大爷对老朋友们说,我们是夕阳,就要当最美的一抹红,把我们的祖国装扮得更加靓丽。

去年的国庆节,在当日的七十寿辰宴席上,祝大爷向孩子们宣布了三件心愿:向党组织缴纳1万元党费,庆祝党的七十华诞;再回曾经守卫祖国边疆的哨所,重温入党誓词;带领社区夕阳合唱团到八达岭长城,领唱《我和我的祖国》。

在孩子们的帮助下,祝大爷实现了自己最美好的夙愿。

当新冠疫情袭来,爱动的祝大爷猫在家里,而心却“周游”全国各地,通过广播电视收听收看国家的防疫政策及防疫前线的消息,在“夕阳红”微信群转发支持政府防疫战略部署信息,引导老年朋友们对国家的力量,听党和政府的话,管好自己及家人,与全国人民一起,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。

祝大爷在日记中写道,祖国和人民遇到了艰难险阻,我更加感觉到中华民族无所畏惧、勇往直前的磅礴力量,我更加感觉到党和国家对人民生命健康的责任与担当,我为自己的祖国而骄傲,我为自己是中国人而骄傲,我深深地爱着我的祖国……

这天,祝大爷通过县红十字会向武汉捐款1万元,以一名老党员、老战士的名义支持抗疫。

9月8日,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。祝大爷身着当年的旧军装,庄严挺立于电视机前,跟随大会现场高唱国歌,向“共和国勋章”获得者和“人民英雄”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敬礼。

是时,祝大爷又一次落泪,潸然泪下,热泪盈眶……



秋天的脚步

□王尚

一阵凉风吹过
世间改变了模样
生命的律动放慢脚步
大地盛载金灿辉煌
氤氲弥漫着积淀的香
远离了温柔妩媚
抛却狂热的蓬生与张扬
删除累赘和冗繁
把无私的秉性释放
泻一地黄花落红飘零
让出尽风头的激情凋落、衰亡
轻轻剥落结痂的日子
将不堪回首的往事埋葬

长河浪花

一行秋雁南飞
风中的芦苇披白霜
金菊热情发酵
在祈盼春天的希望
一对灰雀
站在布满寒霜的枝头
在晨曦中歌唱
绘出一幅优美的画
不再是诉说午夜的凄凉……



早点摊上的烟火人生

□王国梁

有一段时间,我每天早晨都要沿着“中山路”从东到西横穿小城。天刚蒙蒙亮,道路两旁就热闹起来。打扫后的街道干净整洁,各种店铺的防盗门“咔嚓”一声巨响被打开。人们三三两两走出家门,去吃早点。

路北的早点摊成为了一道最具烟火气息的风景。这些早点摊,每隔五六百米就有一个,热闹而井然有序。早点摊上的叮叮当当声和人语声,成为小城温暖和谐的序曲。

秋风很凉,道旁树有一些落叶,季节深处透着寒意。但是到早点摊上一坐,心里顿生一股暖意融融的感觉,觉得活在这烟火人间真是无比幸福。

早点很简单,油条豆浆,或者小米粥豆腐脑,还有小笼包。油条从翻滚的油锅里打几个滚,炸得黄灿灿的,热气腾腾端上来,再喝上一碗热豆浆,熨帖极了。尽管电视上的一些专家反复说少吃油条,但是老百姓不管这些,依旧我行我素地生活着。油条豆浆,代表着平民阶层的一种生活姿态,朴素平实,却是香喷喷的。以至于幽默段子里会拿豆浆油条来说事。比如“我有了钱,我吃油条喝豆浆,豆浆买两碗,我吃一碗倒一碗”等等。油条豆浆,幽默调侃中,流露出老百姓知足常乐心理。

在早点摊上,大家几乎天天见面。一个锅里吃饭,早就熟悉得像一家人了。大家边吃早点,边谈笑着。昨晚的焦点访谈,网上的明星绯闻,李家聘闺女的事,张家儿子上了哪所大学,还有小城里的新鲜事。小城里的所有新闻,几乎都是在早点摊上被口口相传着。

我常去的早点摊,是一对夫妻开的。男人腿有点跛,相貌普通;女人无论什么情况,常年戴着个大口罩,从没见过她摘下的时候。听人说,女人脸上有一大块黑记,怕吓着人,所以戴着口罩。有一次,有个孩子说,阿姨,你不戴口罩是什么样子的?好看吗?女人笑着摇摇头,眼睛弯成很好看的月牙。这样一对夫妻,早点摊成了他们赖以生存的生活支柱。他们生活得很乐观,不求大富大贵,只要能在这烟火人间里有自己的一席之地便足矣。

早点摊上是最具中国特色的平民阶层的一道风景。早点摊上,一个女孩对一起吃早点的男孩说,我最喜欢吃的早点是油条豆浆。男孩大嚼着油条,嘴巴上沾着奶白色的豆浆汁说:我也是,我也是!女孩会心地笑了。或许,能和你一起吃油条豆浆的人,就是能够陪你走过漫漫人生一直到老的人。

吃完早点,人们纷纷涌向四面八方,带着早点摊留下的香甜和温暖,开始了一天的工作生活。烟火人生,岁月静好。



一间书房慰平生

□李真

有书的地方总是个美妙的存在。

小到一间简朴的书房,大到一座恢弘的图书馆,都有着文化韵味无限释放的美,都是灵魂的栖息地。

提到家,我们总能想到客厅里的热闹,餐厅里的团聚,但一间书房却是家的另一个灵魂所在。如果有一间书房,不求奢华,但求简约,置身书香墨韵的空间,使人心性沉静,性情坦然,心胸恬淡,思绪飞扬,在生活中汲取生命的快乐,在书中感悟生活的悲喜沉浮,在生活中汲取书中的温暖和力量。若再有一两个刚闯入书海的娃娃,寻得一本书,或趴于膝头,或躲于一隅,清澈的目光露出或欣喜或迷茫或惊奇之色。一家人即使无语言的交流,那份从书中得到的欣喜和知足已是彼此之间最好的交流。家中即使无价值不菲的传世藏品、富丽装饰,只这份快意逍遥,在万家灯火中也自有一番自家风光。

在我们的楼顶层就建了一座图书馆,不大,又是为大家免费阅读学习而设,在感情上就当是自家的书房了。图书馆设计得雅致,又在顶层,工作之余想寻一安静之处,便踏上铺着地毯通向图书馆的阶梯,每每这时总有朝圣般的圣洁感。

图书馆内临墙竖高大书架,放五花八门之图书,简朴的桌椅东西而列,备有清茶一杯,书签一枚,也邀阳光明媚清风徐来。书有大有小,有古有今,有中有西。书姿摇荡,书味满屋,不一定都能化成“力量”,却大半可以愉悦身心,缓解劳碌于尘世的精神疲惫与心灵枯竭,展卷神游中独享“躲进小楼成一统,管他冬夏与春秋”的愉悦释

然,给灵魂一个永久的栖息地。

书房之美之妙,对于一个喜欢书的人来说,更像爱人在心中的那份念想:你的美,低敛而惊艳;你的韵,遗世而独立。我不语,不寻,亦不吐露你的芳名,目睹一排排的书,历数着那些作者的名字就如偶遇故人,还未开口,心中已泛起不小的惊喜。

而我坐在群书间,目既往还,心亦吐纳。

遇文笔高远,如登高临江;逢文思清婉,如月华拂面。

无论主动地或是被动地,格局和视野都被打开一个口子,思想便“随风潜入夜”一般随光投射进来。

浮生欢喜,从这里打开生活的方式。当一本本书相继打开,这种生活方式会潜移默化地被你习惯,慢慢地回味会让下次的相遇更加有趣。无需强求,习惯之时,喜欢方始。此时时间暂停,俗事清明,让思绪随着墨香开花,让身心跟着字句延伸,眼里无尘,心境无瑕。在夏日读出了凉爽,在冬天读出了温暖;把烦燥读成清静,把平淡读成浓郁。这种喜欢不仅是对某一具体事物的青睐,更是对生活的热爱。

书山有路,从这里跋涉世界的广阔。一本书,就是打开世界的一扇窗口。历史太漫长,世界太广阔,靠一双脚走的路太短暂有限,我们只能靠思想去驰骋。读书,明智开慧,于无形中增加了你处世的底气,开阔你看世界的视野,深刻你看世界的思想,在书中见山见水,见大千世界,见古今中外,见世道人心。

书秀百卉,从这里遇见更好的自己。

书读多了,见远识微,见贤思齐。读书让我



们成为一个有温度、懂情趣、会思考的人。

书里讲着前尘过往,藏着未来可期。从童年一路走来,我们阅读思考,有清晰也有模糊,有回望也有构图,每一次都是自己精神世界的重新建构与觉悟,是自我生命的第一次认知,与自己的一次次相遇。当灵魂一点点被唤醒,生命显得格外的葳蕤与澎湃;当生命内在的光芒一次次被激发,一点点光亮足以指引方向。我们在书房之中构筑艺术精神、审美思想、哲学思想,成为我们一生永恒的姿态。

在这里,也出世也入世。书房里有高远的精神追求,尘世有艰难的跋涉,欲求“人”须向“出”中求;欲播声于“外”,必先发声于“内”。

社会飞速发展的时代,信息爆炸,世事喧嚣,眼球经济无孔不入,让我们看到属于这个时代的特色和浮躁。走进书房,远离热闹,静静地看一本书,以无心之人有用之文,字入心间,化作骨血,喧嚣处也可笃

心香一瓣

